

证券代码：002340

证券简称：格林美

公告编号：2015-105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深圳市动力创新科技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市安利豪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营公司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7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签署石墨烯项目合资经营协议书暨对外投资的公告》。

近日，该合营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，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类别	内容
公司名称	深圳市本征方程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住所	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大工业区锦绣西路2号
法定代表人	刘剑洪
认缴注册资本总额	5000万元人民币
公司类型	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
经营范围	一般经营项目： 石墨烯技术开发；新材料技术开发与咨询；高新技术产业投资；国内贸易（不含专营、专卖、专控商品）；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；许可经营项目：新能源材料、超细粉体材料、导电材料、导热材料、新型涂料的生产与销售。

深圳市本征方程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后，将按照签署的相关协议，快速推进石墨烯产业基地建设，快速实现石墨烯技术的商业化应用，打造中国石墨烯产业化与商业化应用领先基地。

特此公告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